

# 法官为方便当事人利用周末上门协商处理争议 现场化解施工合同纠纷

本报讯(记者蒙取宇 通讯员莫安立)近日,屯昌县人民法院以“如我在诉”的工作理念,利用周末休息日妥善化解一宗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

在原告梁某某与被告杨某某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中,被告杨某某于2019年7月,将一栋五层楼房工程包工包料发包给原告梁某某建设,该楼房于2020年建好并投入使用。但因被告认为该楼房工程有部分不合格,如楼顶墙壁有些渗水、卫生间积水等,梁某某、杨某某自

楼房建好后一直未对工程进行结算,而且双方对于建筑面积有较大的争议。该案件如果依照正常的诉讼程序,针对原告的诉求要进行工程量鉴定,要对工程不合格部分进行鉴定来确定修复费用,这就需要双方当事人投入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来应对,但双方当事人均在外地工作,难以耗时费力地在两地间奔波来处理该纠纷。

案件承办法官站在当事人角度充分考量,设身处地为当事人分析案情,

建议双方当事人可以到现场测量确定建筑面积。因被告工作日都在上课,只能周末抽时间从外地回来处理争议,案件承办法官建议双方当事人在周末休息日到涉案房屋进行建筑面积测量以及协商处理争议,当事人双方接受了该建议。

4月20日上午9时,承办法官和书记员主持双方当事人对涉案房屋两铺面五层楼进行建筑面积测量,测量面积后针对存在的各个争议逐一地进行协

商处理,建议对存在不合格部分工程折算修复金额由被告另行找人修复。法官为方便当事人,周末与双方当事人处理纠纷,得到双方当事人称赞和感谢。当天下午3时,在法官主持下,双方当事人最终达成并签署调解协议。目前,双方当事人都收到屯昌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该案顺利结案。

屯昌法院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现场化解了一宗案件纠纷,切实用行动践行了司法为民的办案理念。

# 临高县委政法委领导班子 调研临高县公安局

本报讯(记者王小亮)4月29日上午,临高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李捷带领县委政法委领导班子成员到临高县公安局进行调研。

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李捷详细了解了解执法办案流程等情况后,肯定了公安机关在提升办案效率、保障司法公正方面所取得的成绩。

在刑侦大队,李捷听取了有关工作情况汇报。他提出,要严格按照规范要求,一案一档项目化管理,确保全

部材料归档规范齐全。对尚未完成的要有明确的整改计划和进度,确保整改完毕。

李捷要求,要认真整理相关资料,明确整改时间,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推进,确保按时完成任务;要有答题意识,把办理每一个案件都当作一次考试,确保每一次办案都能够经得起考验,全力为临高“三区一园”建设和“五色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临高公安力量。

## 聚焦“护苗”专项行动

## 犯盗窃罪被法官判缓刑 少年寄来检讨书 表达歉意与悔过

本报讯(记者王季)近日,澄迈县人民法院依法不公开审理一宗未成年人被指控犯盗窃罪的刑事案件,被告人阿城(化名)因多次盗窃电动车,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缓刑1年,罚金500元。判决后,阿城向承办法官寄来一份检讨书,对自己的行为进行深刻剖析与反思,表达歉意与悔过的决心。

2023年6月上旬,阿城先后4次伙同他人在金江、海口等地盗窃电动车,将电池拆下后变卖,并将变卖所得钱款用来请朋友吃饭、打游戏。后阿城被抓,到案后如实供述了上述偷窃电动车的事实。

开庭前,承办法官对阿城及其父亲进行现场教育,并详细了解了阿城目前的生活情况。阿城表示之前因为年龄尚小,法律意识淡薄,就想着卸一些电动车电池换取零用钱用于购物及社交,来满足自己的面子,现在自己已经深刻认识到错误,以后会吸取教训,积极改过自新。

庭审结束后,澄迈法院依法向阿城父亲发出一份《家庭教育指导令》,督促其加强对阿城的教育与监管。阿城父亲承诺,今后将对阿城进行严格管教,并加强沟通与关怀,避免他再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

让承办法官没有想到的是,阿城回家后,向承办法官寄来一份检讨书,检讨书中,他亲切地称呼承办法官为“法官姐姐”,对自己的行为进行深刻剖析与反思,并反馈了生活近况,朴实的笔触中饱含着对他人的和社会真诚的歉意与悔过的决心。承办法官深受感触,再次与其谈心谈话,对其积极检讨自身犯罪行为、积极改正的态度予以肯定,同时也告诉阿城,今后若有生活、学习上的困难可以随时向“法官姐姐”倾诉,“法官姐姐”会尽最大力量对其进行帮助。

一份来自“青春”的忏悔,不仅代表着迷途少年的觉醒与回归,也体现了法院的司法温情与“护苗”成效。

## 省检二分院召开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会议 推进数字检察建设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4月25日上午,省检二分院第六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部)组织召开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会议,讨论案件报送、提前介入、案件请示、数字检察业务推进等实务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意见及建议。

为有效破解性侵未成年人案件预防难、发现难、侦破难问题,省检二分院有关负责人以“医疗服务机构接待未成年人就医就诊时是否履行强制报告制度”为监督切入点,利用大数

据法律监督管理平台,就探索推进未成年人强制报告法律监督模型进行详细介绍。

会议进一步剖析数字未成年人检察的必要性、紧迫性及优势,强调要以数字检察为抓手,提升检察监督质效,总结推广辖区有效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经验,推动大数据技术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深度融合,助力破解在法律监督履职中发现的深层次违法犯罪问题,强化抓前端、治未病,提升治理效能。

## 东方市司法局进校园普法 以案释法预防犯罪

本报讯(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司法局与东方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联动,在东方市感恩学校为学生们上了一堂“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为主题法律课,现场60多名学生接受法治熏陶。

课堂上,海南华颂律师事务所律师邢孔保结合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工作实际,运用近期社会上未成年人犯罪热点较高的真实案例,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中家庭、学校、社会、政府各方的责任

和义务,以及应当如何对未成年人进行保护;分析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心理、动机和原因,多方面讲解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的方式、方法。同时,为学生们讲解了“怎么防骗、防校园暴力、防欺凌”,教会同学们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方法和措施,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

东方市感恩学校校长符兴勇表示,希望常态化开展此类普法教育,着力引导学生养成尊法、学法、守法好习惯。

## 五指山检察院联合多部门开展家庭普法宣传 引导家长依法带娃

本报讯(记者杨春梅 通讯员曾亿 李灵娜)4月29日,由五指山市人民检察院、五指山市妇联、五指山市毛道中心学校联合开展“家校携手 与法同行 守护成长”为主题的家庭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吸引了80余名学生家长参加。

五指山市检察院未检部负责人、检察官曾亿结合自身工作经历,通过以案说法的形式进行防性侵、防虐童等法治宣讲,针对“家长如何依法带娃”作了专题讲解,积极引导家长全方位履行好监护和教育职责,呵护好孩子身心健康成长。

随后,五指山市检察院及妇联一行前往毛道乡排查一起监护人长期怠于履行监护职责导致未成年人民

事权利遭到侵害案件线索。详细了解未成年入学习、生活、思想动态和家庭情况,针对共同生活成年人文化程度不高、不了解法律问题,该检察院向申请人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详细说明支持起诉及监护权相关法律规定,引导申请人明确诉讼请求,指导其收集证据。针对该名未成年人生活困难问题,市检察院与市妇联联合走访慰问,鼓励未成年人保持乐观心态,勇敢面对生活困难、努力学习,督促家长多关心未成年人日常生活和心现状态,为未成年的成长营造良好的家庭环境。

据了解,下一步,该检察院将继续跟踪申请人诉求落实情况,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提供有力的司法保护。

## 老人去世引发财产纠纷 法官进村公开审理案件成功调解

本报讯(记者杨晓晖)近日,一场特殊的纠纷案件在琼海市中原镇仙村村委会开庭审理。琼海市中级人民法院邀请市、镇两级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中原镇政府党员干部、仙村村“两委”干部以及当地村民共计60余人旁听庭审。

2023年11月14日,琼海市中原镇仙村村民87岁的陈奶奶和女儿欧女士、大儿子欧霖(化名)来到中原法庭,称自从陈奶奶丈夫欧爷爷去世后,小儿子欧实(化名)长期持有欧爷爷生前的定期存单、工资卡、银行卡,以及过世后琼海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发放的丧葬费及一次性抚恤金,总金额约14万元。对此,原告3人将欧实告上法庭,要求对财产进行分割。

对于起诉状里的内容,被告欧实拒不承认。他认为,父母长期感情不和睦,母亲和兄长对欧爷爷照料不周,没有尽到人

妻和子女赡养的义务,甚至对欧爷爷有诸多抱怨。同时欧实表示,他所有的取款行为都是欧爷爷的授意,按照欧爷爷意愿提前取出存款为其办理后事作准备,并且欧爷爷生前曾留有遗嘱,全部遗产由欧实继承。

在庭审现场,面对双方各执一词、不相退让的局面,主审法官范祯龙围绕争议焦点,先后展开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双方当事人均发表了各自意见。

陈奶奶更是当庭落泪,她表示,欧爷爷在世时有退休金,两个儿子都孝顺,现在剩自己一个人,都不管她。

经过当庭训诫,欧霖、欧实表示,其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向法庭表达调解意愿。因欧实操办欧爷爷的丧事,故欧爷爷的丧葬费归欧实所有,欧实将分期归还欧爷爷、陈奶奶的夫妻共同财产15万元,并

用于陈奶奶今后的生活开销;原告欧女士、欧霖不再向被告欧实主张欧爷爷遗留的银行存款、抚恤金等;同时,兄妹3人一致表示,今后将共同赡养母亲陈奶奶、让陈奶奶安享晚年。

中原法庭庭长范祯龙表示,选择在仙村村委会开展巡回审判,方便村民旁听庭审的同时进行法治宣传,通过主动司法,让亲情孝道深入人心。通过调解的方式让双方意识到错误,积极修补双方亲情关系,后续中原法庭将跟踪调解书的履行情况,确保陈奶奶能拿到这笔钱,安享晚年。

参加庭审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均表示,此案是基层治理中的典型案例,具有普遍意义。特别是选择在当事人所属村委会公开审理,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群众沉浸式感受庭审现场,真正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目的。



## 人在旅途 法在身边

5月1日,海口市美兰区法院旅游巡回法庭秉持着“人在旅途 法在身边”的为民办实事的服务宗旨,在海口市白沙门公园游客中心处设点,为广大游客市民们提供法律服务。

值班期间,美兰区法院干警黄春碧、杨舒婷主动向来往的游客朋友们发放普法宣传手册、法院诉讼流程介绍、禁毒宣传手册等资料,并向大家宣讲讲解旅游巡回法庭职能、人民法院

诉讼流程等相关事项及知识,耐心解答游客提出的法律问题。当日共接收法律咨询20余人次,发放法治宣传手册60余份。

(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庄鑫斌 陈飞)

## 屯昌法院旅游巡回法庭五一假期景区普法

## 结合典型案例现场解答疑问

本报讯(记者蒙取宇 通讯员陈晓萍)5月1日清早,在屯昌梦幻香山芳香文化园门口,游客还在等待景区大门开启时,屯昌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再燕带领旅游巡回法庭、立案庭青年文明号的干警,在景区门口拉好横幅,摆好桌椅和普法宣传资料,准备好为广大游客提供法律

咨询和现场解决旅游纠纷服务。

旅游巡回法庭普法宣传点引来了不少游客驻足,不时向工作人员咨询相关法律知识。法院工作人员对他们的咨询一一进行了解答,并结合典型案例,采取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民法典、旅游法等有关旅游、游客维权等方面

的法律知识,鼓励游客遇到纠纷时,冷静面对,及时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同时倡导游客文明旅游、绿色旅游。

此次活动,屯昌法院旅游巡回法庭共发放500余份普法宣传材料,为30多名游客解答法律疑问,获得了游客们的一致好评。

## 定安法院联合劳动仲裁部门开展普法宣传

## 解答涉及劳动纠纷法律问题

本报讯(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刘轩)近日,定安县人民法院、定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联合开展以“构筑和谐劳动关系 营造良好用工环境”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旨在推动全社会营造关爱劳动

者、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良好氛围。

在宣传现场,两家单位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材料、设立咨询台等方式,吸引了众多群众驻足围观。现场工作人员为前来咨询的劳动者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

法》《公民常用的劳动就业法律知识问答手册》等相关材料,解答有关劳动报酬、劳动合同等劳动争议纠纷中的法律问题,提供零距离法律服务。该活动共发放宣传材料百余份,现场提供法律咨询20余人次。

## 乐东佛罗镇成功调处一起 劳务纠纷 128万余元工钱 有了着落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佛罗镇运用“6+N”矛盾纠纷调处机制,召集信访、司法所、综治、村委会等有关部门负责人,成功调解一起劳务纠纷。

据了解,2013年至2014年期间,白井村和新坡村村民邢贞武等人受雇于海南卓和实业有限公司,参与建设佛罗镇白井村和新坡村道路硬化工程,后因工程涉嫌冒用“一事一议”建设农村道路,工程款迟迟未得财政拨款并拖欠至今,邢贞武等人被卓和公司拖欠128万余元的工钱未发。邢贞武等人多次联系卓和公司讨薪,但卓和公司皆以工程款未拨付、公司资金周转困难为由,表示暂时不能支付。多年讨薪未果后引发矛盾,近日,申请人邢贞武等人遂到佛罗镇政府请求调解。

了解情况后,佛罗镇委、镇政府要求佛罗镇法治服务中心即刻登记受理该起纠纷,并尽快走访调查、查找相关资料及联系多方了解具体情况,同时要收集好相关佐证材料,并提前做好调解准备。

最终在工作人员的耐心细致的调解下,卓和公司代表答应,近期待政府拨付工程款后将第一时间结算拖欠的工钱。至此,一起时间跨度长达10年的劳务纠纷被成功调解。

## 誓言铮铮 不负使命 屯昌检察院举行宪法宣誓仪式

本报讯(记者蒙取宇 通讯员孙安泰)近日,屯昌县检察院举行新任检察官和新任检察委员会委员宪法宣誓仪式,屯昌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曹树旗担任监誓人。

宣誓仪式在奏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中拉开帷幕。新任检察官和新任检察委员会委员面向国徽和宪法,高举右拳,庄严宣誓。

宣誓结束后,参加宪法宣誓的人员纷纷表示,在今后工作中将切实肩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使命,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